

证券代码：834563

证券简称：丰盛光电

主办券商：华安证券

常州丰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辞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辞职董监高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6 月 3 日收到独立董事吴石山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，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起辞职生效。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。

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6 月 3 日收到独立董事蔡桂如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，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起辞职生效。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。

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6 月 3 日收到独立董事周旭东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，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起辞职生效。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。

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6 月 3 日收到独立董事陈强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，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起辞职生效。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。

本次辞职董监高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是 否

（二）辞职原因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——独立董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中四位独立董事吴石山先生、蔡桂如先生、周旭东先生、陈强先生在本公司连续任职独立董事均已满六年，吴石山先生、蔡桂如先

生、周旭东先生、陈强先生拟向公司申请辞去独立董事职务。

二、上述人员的辞职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上的影响

本次独立董事的任免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生产、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《常州丰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。

常州丰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6月5日